

金玉良研

2024 花蓮寶玉石首飾創作設計及切磨人才培訓補助計畫

Hualien Jade Jewellery Design Workshop 2024

簡章

壹、活動宗旨

「玉」，光潔、溫潤且堅韌，君子比德於玉，自古在華人文化中有著極高的精神價值。而在臺灣東海岸的花蓮，更是集結了豐沛的玉石資源，是臺灣寶玉石的生產重鎮，其淵源可追溯自日治時期先發現的石棉礦，直至戰後閃玉才被確認鑑定其價值，引起豐田玉的採礦熱潮，1965 至 1974 年的全盛時期，曾達到一年一千五百噸產量，佔全世界閃玉市占率百分之九十，直至產業衰落，經歷了百年內的大起大落。

除有被稱為「臺灣玉」的豐田玉產於壽豐之外，花東山脈還有紅碧玉、黃碧玉、白玉髓、棕玉髓、藍玉髓、紫玉、墨玉、秀姑玉、梅花玉、化石玉等統稱各種顏色的玉石。除此，花東海岸及溪畔所蘊育之特有石種，更有玫瑰石、西瓜石、金瓜石、綠泥岩及圖案石等各類的寶石及礦石，種類豐富而引人入勝，數十年來寶石產業亦是花蓮重要的產業經濟來源。

花蓮縣文化局為延續與傳承花蓮玉石產業的命脈及產業發展，希望鼓勵全國各地致力於寶玉石加工設計的青年學子及創作者們來參與本徵選活動，有別於僅徵選設計圖的比賽模式，此活動重視參與者本人能獨立從設計發想、參與討論、交流並親自加工製作完成創作的完整過程。

透過設計思考、研討及製作，發展出創作者針對設計主題的藝術概念表達與設計風格，突破對寶玉石設計的傳統表達型式，開展出屬於臺灣寶玉石當代創作獨一無二的新頁。

貳、 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花蓮縣政府
- 二、 主辦單位：花蓮縣文化局
- 三、 指導老師：謝旻玲、吳沛璇

參、 徵選設計主題：共生•供生

首飾的佩戴，貫串並壯大我們的身心；首飾的創作，為我們表述面對這個世界的態度。這種互依共存的關係，讓人與宇宙萬物延伸連結。

遙想六百萬年前，臺灣東部有許多來自海洋板塊換質後的蛇紋岩體與源自大陸地殼沈積物的片岩，因板塊碰撞擠壓，經過熱液換質作用形成閃玉與透輝石的共生；矽孔雀石與石英的共生，形成了色澤美麗且質地堅硬的臺灣藍寶、花藍寶及藍玉髓。也揭示共生的狀態，都是在矛盾衝突最為激烈之處，開展新生的契機。

尚書云：「惟天地萬物父母，惟人萬物之靈」，天地滋養萬物，自然界生物間互利共生，而人雖獨具靈性與智慧，卻在百年間，打破了萬物平等相生的關係，使生態系統失衡。大氣科學家保羅·克魯岑(Paul Jozef Crutzen)於 2000 年提出「人類世」一詞，標記出自農業革命開始以來，人類活動造成地球的重大影響，已讓我們進入了一個新的地質時代。

人類慣於以自身為主體，任意且無限取用所有資源，其中也包含礦石。萬物平等相生的關係因為人的介入而改變，共生成為「供」生。然而「共」有平等、均分、合作的概念，是將自身獨立個體置於群體之中。是否我們可以轉換視角、拉開距離，從客體的角度，以設計之力，供給花蓮在地寶玉石一道未來的創造之力。

首飾是配戴在身上的雕塑，從我們身體延伸，對世界的告白。請就設計主題「共生•供生」，發想個人的創作思維，並轉化於首飾創作的設計。

關鍵字：共生、互依、獨立、和諧

肆、 設計規範

- 一、 寶石材料設定：須運用花蓮生產之寶玉石作為主體創作材料，可輔以其他類型寶石及貴金屬為主等複合材料，提升作品完整度。
- 二、 設計項目設定：可佩戴於身體之立體創作，以夾、勾掛、穿、戴等之方式對應設計概念之別針、項圈墜飾、頸飾、耳飾、戒指、臂飾等創作。

伍、 活動辦法

- 一、 申請資格：
 - (一) 須具備中華民國國籍、持有效外僑居留證或永久居留證之創作個人。
 - (二) 具寶石設計加工、金工製作三年以上經歷，並有完整加工機具、工具、器材，於設計圖稿獲選後，能獨立完成創作者。
 - (三) 參選作品須為個人全新且為原創之創作，且須從未公開展示或得獎之設計圖或作品。
 - (四) 申請者於第一階段報名，每人限投一件報名表，於同一報名表、同一設計理念下之系列創作(組件)，最多以3件為限。
 - (五) 參選作品有下列情況者，主辦單位得逕予取消其資格：
 - 1、非原創或抄襲、臨摹、冒名頂替他人作品者。
 - 2、本次參選作品曾參加國內外公開徵件美展或比賽者。
 - (六) 凡送件申請者視為同意遵守本活動之各項規定。
- 二、 報名及計畫流程

(一) 本計畫旨在推廣寶玉石設計加工工藝、教育與交流，
無需報名費用。

(二) 報名時程：即日起至 113 年 5 月 20 日(一)截止。

(三) 計畫流程：

階段	內容	日程
第一階段	作品設計稿線上報名	113 年 5 月 20 日止
	公告 8 名入選與 2 名備選學員	113 年 6 月 30 日
第二階段	安排入選者於花蓮共同選購 花蓮生產之寶玉石材料 (如非於活動安排採購寶玉石 材料者，須提供發票、收據或 其他可資證明材料產地文件)	113 年 7 月
	須配合本局所敦聘之指導老 師進行圖稿修改，以提升美 學、材料或施作之可行性。 實作討論、指導交流，視情況 辦理團體交流或由指導老師 至學員工作室個別進行，學員 須完成 <u>主作品</u> 及 <u>衍生商業作 品</u> ，共 2 件。 ※玉石外之媒材，如金屬電鍍 或鑄造可委外執行。	113 年 7 月至 10 月 實作 113 年 10 月 31 日前 提交 <u>作品及原始設計稿</u> 繳件地址：970 花蓮市文復路 6 號
	成果展覽或推廣活動	113 年 11 月至 114 年 1 月(暫定) 成果發表完畢後，將歸 還 <u>作品及原始設計稿</u>

(四) 報名文件：

1、採線上表單報名，並檢附「**個人資料提供同書書暨切**

結書」、「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申請者專業履經歷」、「作品資料表」、「首飾作品設計圖稿」、「概念發想及設計過程紀錄」(※以上 6 項為必要檔案), 及「創作實績」。

※採匿名徵選, 除前 3 項表件外, 請勿提供可識別個人身分之資訊。

2、申請文件說明：

(1)申請者專業履經歷：個人資料，以及寶玉石加工及金工相關工作資歷。

(2)作品資料表：其中設計理念限 500-1000 字。

(3)首飾作品設計圖稿：不限手工繪製或電腦繪圖，須以 1：1 尺寸呈現，須清楚標註物件尺寸及使用材料，解析度至少 300dpi。掃描手繪圖或電繪圖，檔案格式為 JPG 或 PDF。圖檔務必清晰、足以辨識細節，至多 6 張。

(4)概念發想及設計過程紀錄：可以攝影、速寫、模型、文字等方式呈現，媒材與形式不限，數量 5-10 件檔案，拍照或掃描為 JPG 或 PDF 檔。

(5)創作實績：請提出至少 3 件創作實品照。

3、申請者應完成「線上填表與上傳申請資料」以完成申請作業，缺件、逾時或資料與規定不符者不予受理。

三、 徵選方式

(一) 徵選委員：由本局敦聘金工及珠寶設計加工領域之學界、業界人士組成，進行公平公正之匿名評選。

(二) 徵選標準：創作概念切中設計主題 50%、寶玉石當代首飾創作之設計結構具獨創性與突破性 50%

※具可配戴功能之結構完整性及安全性為基本要求

(三) 注意事項：如設計之原創性有疑義時，將由徵選委員

提出，本局有權要求申請者提出相關證明資料，以資證明此設計及製作為申請者所創作。

陸、 補助項目：

- 一、 第一階段：設計圖稿獲選後，提供每人新臺幣 2 萬元設計稿補助。
- 二、 第二階段：作品包括主作品及衍生商業作品 2 件，均製作完成並繳交後，提供每人新臺幣 8 萬元創作補助。

※須完成本計畫，並配合辦理後續成果發表及相關推廣活動，否則恕不予補助，並取消其補助資格。

柒、 著作財產權規定：

- 一、 申請者(創作者)擁有所有權及全部著作權，其設計如有其他智慧財產權及衍生權利，亦歸申請者所有，應擔保報名資料和作品，均無侵害他人著作財產權或違反法律規定之情事。作品之著作權倘有第三人提出異議或法律上之主張時，應由申請者自行負責處理相關法律責任及費用。
- 二、 申請者(創作者)同意其作品及其詮釋資料等之著作財產權，非專屬、無償授權主辦單位授權之人基於非營利目的，應用於推廣教學、工藝展示、活動之宣傳、展覽、刊物出版等非營利用途，不限時間、地域、次數及方式之利用，以利推廣及宣傳。惟後續本局尚有開發製作或量產需求，應另案洽詢創作者。
- 三、 為求公平起見，徵選期間作品不得於其他管道曝光，亦不得擅自散佈、分享於網路、社群等公開場合，作品一經曝光經查證視同違反徵選規則，取消參與活動資格。

四、創作過程若無法配合出席學習討論，本局擁有在任何時點取消參與此活動以及補助資格之權利。

捌、 注意事項：

- 一、申請者務必確實填寫表格，若個人資料有誤或無法辨識以致無法聯繫本人將視同放棄活動資格。
- 二、獲補助者應配合後續本局辦理推廣活動，如展覽、交流活動、拍攝紀錄及出版品製作等。
- 三、本計畫內容若有疑義者，本局保有解釋之權利。

玖、 聯絡方式

- 一、聯絡窗口：花蓮縣文化局視覺藝術科韓小姐 03-8227121#203 / han0504@mail.hccc.gov.tw / 花蓮市文復路 6 號 (花蓮縣文化局視覺藝術科收)
- 二、報名網址：於活動前正式公告。